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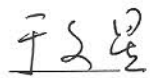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西电财司投资入股陕西能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获得持续稳定的股权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文星



向永忠



潘德源



2015年11月19日